

关于 2024-2025 年学校自编教材建设立项申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动学校教材建设，按照《西昌学院教材建设办法》（西学院教〔2023〕13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拟开展 2024-2025 年自编教材立项建设工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申报人员条件

（1）我校在职在岗教师，原则上应从事本专业教学五年以上，具有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、较强的研究能力和丰富的实践阅历。

（2）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，政治敏锐性强，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，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。

（3）遵纪守法，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。

（4）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。

（5）2022-2023 年立项建设但尚未完成出版任务的教师不得申报。

2. 教材编写要求

（1）教材建设原则、建设范围按《西昌学院教材建设办法》（西学院教〔2023〕13号）执行。

（2）编写教材必须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支撑。

（3）各二级学院限报 2 部教材。

（4）实行主编负责制。主编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，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。

3. 申报时间：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4月19日。

4. 申报流程

(1) 老师申报。拟申报教师填写《西昌学院教材建设申报书》。

(2) 二级学院初审。复审内容包括，申报教材是否已经有同类教材，同类教材是否是优秀或规划教材，同类教材的优缺点进行初审。申报教材的意识形态进行严格把关，对申报教材是否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，是否体现学院教学科研优势，是否具有立项建设的必要性进行严格审核。二级学院汇总后统一报送学校教务处综合科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(3) 教务处评审。教务处组织校内外专家对教材的主要内容和学术特点，理论创新程度及社会价值和现实意义进行会议评审。

(4) 专家评审结果报学校审批立项。

请各二级单位务必通知到每一位教师，包括“双肩挑”人员。

附件：

1. 西昌学院教材建设办法
2. 西昌学院教材建设申报书

教务处

2024年3月19日